

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上午10点在公司1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朝东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11人（其中8名董事现场出席，董事李璞玉、罗新宇、张璟以视频方式参会）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等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.审议通过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审议通过《公司“十五五”发展规划（2026—2030年）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4.审议通过《2026年上半年风险限额指标执行情况的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事前审核认可。

5.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工资总额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的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11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次会议还听取了《2026 年半年度关键事项内部控制检查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.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决议；
- 3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